

证券代码：002014

证券简称：永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4-046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4年11月13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4年11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江继忠先生主持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赞成票11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控股子公司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经营期限的议案》。

同意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延长十年，其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及各股东持股比例等均不变化。

详细内容见2014年11月18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的《关于延长控股子公司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经营期限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